研究論文

「戰略」與「戰略研究」: 方法論上的不同

陳偉華

銘傳大學國際事務所副教授

摘 要

對許多戰略研究者而言,「戰略」與「戰略研究」到底有何區別, 一直處於意見分歧的爭辯狀態。有些學者認爲,兩者差異甚大;另外一 些研究者認爲,兩者實質意義並無顯著分別。本文研究發現,傳統上「戰 略」一詞源起於西方社會,意義與功能指涉的是軍事武力運用與政策目 的之工具價值;「戰略研究」則是冷戰初期以英美語系爲主的學者對「衝 突」(conflict)所做的學術研究。一般而言,「戰略」較著重實務決策, 方案預擬時呈現非線性思維;「戰略研究」則採系統化研究方式,以線 性思考流程結論提供決策建言。從方法論觀點來看,無論是「戰略」或 「戰略研究」,均不脫「實證運用」爲主要研究途徑。基於研究便利與 需要,本文從方法論中的問題思考與解決方法兩者,區別其間的差異, 以供戰略社群成員參酌。

關鍵字:戰略、戰略研究、理性決策、線性、非線性

Strategy and Strategic Studies: Differences in Methodology

Wei-hwa Chen

Associate Professor Graduate School of International Affairs Ming Chuan University

Abstract

To many scholars of strategic studies, there are controversies over the border between "strategy" and "strategic studies". Some contend that they are two different terms with different definitions; others argue that they share a common ground in meanings. This article has discovered that "strategy" in tradition has been widely quoted in the Western world. It refers to the instrument value of force employment and policy goals. However, "strategic studies" are mainly adopted by scholars from Anglo-sphere for academic research. "Strategy", as a nonlinear model, deals with the decision-making by elites, while "strategic studies", as a linear model, is to provide policy recommendations for decision makers. As interdisciplinary approaches become popular in social science nowadays, there is no point drawing a line between "strategy" and "strategic studies" because both are empirical-based. Accordingly, the purpose of this article is only to offer in-depth views for members of academic community to understand borders and division between these two terms.

Keywords: strategy; strategic studies; rational choice; linear; nonlinear

壹、前言

冷戰結束前後,「戰略研究」(strategic studies)存廢問題,引發學術社群激烈辯論。部份學者倡言以國家中心論(state-centered theory)為主的「戰略研究」,不僅不符合時代潮流,論述方式與內容也呈現邊緣化現象,可能逐漸由「安全研究」所取代。¹批判者從哲學假設的偏頗、方法論的誤用、學術實證的困難、到預測能力的低落不彰,無不凸顯「戰略研究」從冷戰末期至今,在國際關係學科中學術化的舉步維艱。²同樣引起廣泛爭議的問題是,布斯(Ken Booth)認爲「戰略研究」不是「戰略」(strategy),蓋因「戰略研究」係以研究軍事面向的國際關係,且以研究「冷戰」及「核武」相關議題爲主,所以冷戰結束意味著戰略研究的結束。³布斯觀點引人爭議的是,「戰略研究」的方法論不就是認識解決與戰略相關的問題嗎?正如「軍事研究」(military studies)致力於軍事事務相關研究;「戰爭研究」(war studies)從事戰爭始末及其影響研究,差別何在?

戰略學者貝利斯(John Baylis)、維特茲(James Wirtz)、柯漢(Eliot Cohen)、格雷(Colin S. Gray)等人合著的《當代戰略:戰略研究介紹》(Strategy in the Contemporary World: An Introduction to Strategic Studies,暫譯),書名及內容即已明確看出,「戰略研究」其實就是研究戰略關心與重視的議題。因此,舉凡戰略理論、戰爭歷史、嚇阻、軍備控制、聯合作戰、恐怖主義、大規模毀滅武器等,無不是戰略研究社群

¹ 見 Richard Betts, "Should Strategic Studies Survive," World Politics, Vol. 50, No. 1 (October 1997), pp. 5-33; Richard Betts, "Is Strategy an Illusion?" International Security, Vol. 25, No. 2 (Fall 2000), pp. 5-50; Barry Buzan, People, State and Fear: An Agenda for International Security Studies in the Post-Cold War Era, 2nd ed. (Hertfordshire: Harvester Wheatsheaf, 1991), pp. 23-25; Ken Booth, "Strategy." in A. J. R. Groom and Margot Light. eds. Contemporary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A Guide to Theory (London: Mansfield Publishing Limited. 1994), pp. 109-119。

² 參見陳偉華〈戰略研究的批判與反思:典範的困境〉,《東吳政治學報》,第 27 卷第 4期(2009年12月),頁 22-28。

³ Booth, "Strategy", p. 118; Ken Booth and Eric Herring, *Key Guide to Information Sources in Strategic Studies* (London: Mansell Publishing, 1994), p. 16.

所關切與研究的議題。⁴玩味的是,另一國際關係(安全)學者布贊(Barry Buzan)卻支持布斯論點,強調「戰略」與「戰略研究」在意涵上不盡相同,「戰略」雖也涉及國際體系參與問題,但「戰略」是達成目的所採取的「手段」,「戰略研究」才是探討如何運用戰略與武力對他國產生影響,從而形成的國際關係。因此,要研究國際體系,就不能不研究可能造成國際體系變化的「戰略研究」。⁵但布贊並不全然贊同布斯,他認爲「安全研究」範疇較廣,可以整合「戰略研究」,但卻無法完全替代,畢竟「戰略研究」有其獨特的武力運用概念爲其核心,所以安全專家不等於戰略專家。⁶

國內戰略研究社群中已故著名學者鈕先鍾先生,有極爲精闢的研究與見解。他認同布斯觀點,認爲「戰略」與「戰略研究」有許多重要不同。他表示傳統「戰略」雖有理論,但多半是片斷概念,用於戰爭指導;「戰略研究」則是理論化與科學化的系統研究。他特別指出傑出戰略家,如漢尼拔(Hannibal Barca)、凱撒(Julius Caesar)、拿破崙(Napoleone di Buonaparte)等,與傑出戰略研究者,如克勞塞維茲(Carl Von. Clausewitz)、約米尼(Antoine Henri Jomini)、薄富爾(Andre Beaufre)等是不同的,這也是區別「戰略」與「戰略研究」在認識論與方法論上的差異。⁷換言之,鈕先生的觀點在於探討「戰略」的實證應用與經驗通則化,藉以分際「戰略」與「戰略研究」。嚴格說來,鈕先生運用歷史觀分述兩者不同,並無值得爭議之處,卻與布斯觀點出現明顯時空差距,特別是布斯將「戰略研究」視爲冷戰期間產物,其方法論與議題也侷限於冷戰或核武相關或衍生的研究。⁸因此,兩人雖對兩項議題見解相同,但內容卻是南轅北轍。

在上述觀點混淆下,「戰略」與「戰略研究」予人治絲益棼的觀感,

98 2013年 秋

4

⁴ 見 John Baylis, James Wirtz, Eliot Cohen, and Colin S. Gray, eds., *Strategy in the Contemporary World: An Introduction to Strategic Studies*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6), pp. v-vi, 3-5.

⁵ Barry Buzan, *An Introduction to Strategic Studies: Military Technology &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London: MacMillan Press, 1987), pp. 2-7.

⁶ Barry Buzan, People, States and Fear: An Agenda for International Security Studies in the Post-Cold War Era, pp. 23-25.

⁷ 鈕先鍾著,《戰略研究入門》(臺北:麥田出版,1998年),頁 45-67。

⁸ Booth, "Strategy", pp. 109-119.

使得分際與釐清兩者差異,對戰略社群顯得格外重要。本文以「戰略」與「戰略研究」在認識論與方法論上的差異爲論述重點,從意義、範疇、決策流程、思考邏輯等方面進行分析探究。研究發現,「戰略」一詞固然淵源久遠,於今其意義已呈現多元化,然究其傳統,指的仍是領導者的決策選擇問題,其戰略理論建構的方法論仍植基於「武力運用」爲主;「戰略研究」則是較新的學術詞彙,約在1940年代末與1950年代初進入大學校園,9目的在於藉系統化的研究,瞭解戰略對政策的影響程度,據此提供決策建言,然因學術化使然,研究方法上較偏向理論的應然面發展。

貳、意義與範疇不同

如果方法論(methodology)指的是各學科思考與解決該學科謎團所使用的研究方法和技術,並用以評估知識的論點,¹⁰則「戰略」與「戰略研究」在方法論上,應有可供複驗的思考邏輯與解決問題的方法。

一、「戰略」意義與範疇

長期從事「戰略研究」的學者格雷表示:「戰略是一個爭議性頗高的概念(contested concept),誤用情形十分普遍。」¹¹休瑟(Beatrice Heuser)的研究也發現,「戰略」一詞確實因不同時代背景條件而有不同詮釋,尤其涉及主觀判斷,使得詞彙意義經常擺盪於武力(軍事)運用與政治(政策)目的間;有時過於廣義抽象,有時又過於偏狹窄淺。¹²此外,有些學者在「戰略」意義分類上採用「軍」「文」兩種不同角度,

⁹ 學者間對「戰略研究」一詞出現的年代有不同見解。有些認為是 1940 年代末期,見 Baylis, Wirtz, Cohen, and Gray, eds., *Strategy in the Contemporary World: An Introduction to Strategic Studies*, p. 5;亦有學者認為是 1940 年代中期,約略是核武出現之時,見 Booth, "Strategy", p. 110.

¹⁰ W. Lawrence Neuman,朱柔若譯,《社會研究方法—質化與量化取向》(Social Research Methods: Qualitative and Quantitative Approaches),〈臺北;楊志文化出版, 2000 年〉,頁 123-124; Chava Frankfort-Nachmias David Nachmias,潘明宏譯,《社會科學研究方法(上)》(Research Methods in the Social Sciences),〈臺北:韋伯文化出版,1999年〉,頁 18-19。

¹¹ Colin S. Gray, *Modern Strategy*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9), p. 17.

¹² Beatrice Heuser, The Evolution of Strategy: Thinking War from Antiquity to the Present

以擴大詮釋兩者在意義上的差異。¹³本文依需要,將「戰略」意義區分 爲軍事武力使用與政(治)策目的等兩種定義如下:

(一) 軍事武力爲主的思維

儘管溯源早期的戰略,總不免將「戰略」一詞與拜占庭和希臘的「將帥之道」(generalship)倂爲一談,¹⁴但毫無疑問的,最早將「戰略」一詞適切定義,影響最深且至今仍傳頌不已者,首推克勞塞維茲。¹⁵在其鉅著《戰爭論》(On War)一書中明白指出:「戰略是用戰鬥(engagement)的手段來獲取戰爭的目標」,並且強調「戰略之中諸事簡單,卻非事事容易。」(Everything in strategy is very simple, but that does not mean that everything is very easy)。¹⁶傳統戰略研究者在論述「戰略」一詞時,莫不以克勞塞維茲觀點爲起點,布贊也認爲,克勞塞維茲是 19 世紀以來,影響軍事與戰爭研究最具代表性的人物,他的思想開啟了近代戰略理論研究的先河,也是拿破崙之後傳統軍事戰略研究,甚至是軍事作戰的參考典範。¹⁷

也有些軍事戰略研究者推崇的並非克勞塞維茲,而是約米尼。莫朗(Daniel Moran)即指出,真正影響近代戰爭行為的戰略家非約米尼莫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10), pp. 5-8.

¹³ 陳偉華,《戰略研究的批判與反思:典範的困境》,頁 7-11;施正鋒則從手段與目的的不同,將戰略區分為四種定義,參見施正鋒,《戰略研究的過去與現在》,〈臺灣國際研究季刊〉,第 6 卷第 3 期 (2010 年秋季號),頁 32-33。

¹⁴ 見 Iain Mclean, Oxford Concise Dictionary of Politics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6), p. 480; Heuser, The Evolution of Strategy: Thinking War from Antiquity to the Present, p. 4.

¹⁵ 帕瑞 (Peter Paret)在 28 篇論文所編纂而成的《現代戰略制定者》(Makers of Modern Strategy, 暫譯)一書中指出,「戰略」一詞淵源深遠,從孫子、休西狄迪斯(Thucydides)、馬基維利 (Machiavelli)到克勞塞維茲均屬之,但是論及當代的戰略制定者 (makers of modern strategy),克勞塞維茲的影響最具代表性。帕瑞在書中引言說道:「戰略是運用武裝力量達成軍事目標,以此延伸,達成戰爭的政治目的。」見 Peter Paret, "Introduction," Peter Paret, ed., with the collaboration of Gordon A. Craig and Felix Gilbert, Makers of Modern Strategy: from Machiavelli to the Nuclear Age (New Jersey: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86), p. 3。

¹⁶ Carl Von. Clausewitz, *On War*. Michael Howard and Peter Paret. Trans.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76), p. 178.

Buzan, An Introduction to Strategic Studies: Military Technology &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p. 32.

屬,因爲大多數的軍事理論其實來自約米尼的戰爭思想與軍事原則。儘管克勞塞維茲所提供的戰爭概念經常受人引用,但軍事學府中的作戰典則及教範,卻以約米尼的軍事論述居多。¹⁸

除了克勞塞維茲與約米尼,李德哈特(B.H.Liddell Hart)、薄富爾、 馬漢 (Alfred Thayer Mahan)、毛奇 (C. H. Von Moltke) 等也都是近代 著名軍職戰略研究者,故而對「戰略」一詞的定義也都偏重軍事武力運 用,特別是「戰略」對戰爭產生的影響與效果。其中尤值一提的是英國 李德哈特與法國將領薄富爾。李德哈特所提出的「大戰略」(grand strategy)一詞廣受戰略研究者採用,他認為大戰略已超越軍事戰略層 次,廣納政治、經濟、外交、心理等做爲戰略手段之一。然而察其內涵, 仍著墨較多戰爭探討,尤其著重國家軍事武力的運用。¹⁹薄富爾觀點來 自黑格爾(George Wilhelm Friedrich Hegel)的辯證概念,他對「戰略」 所提出的定義是:「戰略是武力辯證(dialectic)的藝術,或者更精確的 說,是意志對立雙方使用武力解決爭端的辯證藝術。」²⁰薄富爾所說的 辯證,其實指涉的就是戰爭中「機會之窗」(windows of opportunity)的 爭取,特別是將敵對雙方的「優勢」與「劣勢」、「攻擊」與「防禦」的 形勢,透過有效的戰略運用達成如辯證般的翻轉效果。²¹此外,眾多與 軍事相關的「戰略」定義中,美國國防部軍語辭典的定義最爲廣泛,且 解釋爲:「對綜合運用整體國力達成戰場、國家、與/或多國軍事目標 的單一或整套的審慎思維。」22奇怪的是,美國國防部的軍語辭典中並 無「戰略研究」一詞,可見「戰略研究」並非一般軍事用語。

有別於軍職戰略研究者與決策者的定義,英國政治學者布爾(Hedley Bull)提出不同觀點,他認爲傳統戰略的探討與運用,從克勞

Daniel Moran, "Strategic Theory and the History of War," in Baylis, Wirtz, Cohen, and Gray, eds., Strategy in the Contemporary World: An Introduction to Strategic Studies, pp. 17-43

¹⁹ B. H. Liddel Hart, *Strategy: The Indirect Approach*, 4th ed., (London Faber and Faber, 1967), pp. 336-337.

Andre Beaufre, An Introduction to Strategy (London: Faber & Faber, 1965), p. 22.

²¹ 有關戰爭的「攻」「防」關係轉換與機會之窗,參見 Stephen Van Evera, *Causes of War:* Power and the Roots of Conflict (Ithaca: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99), pp. 74-75.

²² 參見美國國防部網站「軍語辭典」(military dictionary),http://www.dtic.mil/doctrine/dod_dictionary/。

塞維茲到杜黑(Douhet),從拿破崙到希特勒(Hitler),指的都是具有軍事背景的研究者或決策者對軍事力量運用的研究,範圍雖然集中,但比較狹窄侷限,而文人所說的「戰略」涵義較廣,舉凡危機管理(crisis management)與風險操控(manipulation of risk)等,都屬於「戰略」常見的研究領域。因此他表示:「戰略是在任何領域的衝突中,如何運用力量與手段達成目的的藝術或科學。」²³易言之,布爾雖然也從武力的角度看待衝突(戰爭)問題,但其所說的「達成目的」,似乎暗指政策(或政治)目的。

同是文人戰略學者的雅格(Harry R. Yarger)認同「戰略」是以武力為手段,但他對布爾的論點並不贊同。他指出,一般學者易將「戰略」誤解為危機管理,事實上「戰略」產生的時機通常出現在兩種狀況下:第一種是外在戰略環境呈現混沌不明,需要快速解決此一環境帶來的不確定性(uncertainty)與風險性(risky),尤其是當維持現狀的風險高過於大膽選擇新戰略產生的風險時,戰略因而應運而生。第二種情形是,行之已久的「戰略」已經無法因應新環境變異而產生困境時,戰略決策者必須有新的戰略選擇。²⁴最明顯的例子就是 2001 年的「911 事件」,不但對美國冷戰期間採行的「嚇阻戰略」形成極大挑戰,也迫使美國政府選擇新的戰略。同樣的,當小布希政府揭櫫的「先制」(preemption)戰略無法適當奏效時,歐巴馬政府揚棄先制形成「單邊主義」的反恐戰爭,改採「國際合作」戰略替代,卻仍不放棄武力主張,其實也不令人意外。²⁵

其實雅格的「戰略」並非危機管理,並不代表戰略決策時不需從事

Hedley Bull, "Strategic Studies and Its Critics." World Politics, Vol. 20, No.4 (1968), pp. 593-605.

Harry R. Yarger, Strategy and the National Security Professional: Strategic Thinking and Strategy Formulation in the 21st Century (Westport, CT:: Praeger, 2008), pp. 27-29 & 44.

²⁵ 事實上美國前總統小布希曾試圖於 2007 年 1 月重新檢討舊戰略實行上的問題,結果新戰略出爐竟是增加 3 萬人投入伊拉克戰場,此舉不僅激化國內反對聲浪,也被媒體戲稱為「波浪戰略」(surge strategy); 參見 Peter D. Feaver, "The Right to be Right: Civil-Military Relations and Iraq Surge Decision," *International Security*, Vol. 35, No. 4 (Spring 2011), pp. 87-88; 相似觀點見 Robert J. Pauly, Jr. and Tom Lansford, *Strategic Preemption: US Foreign Policy and the Second Iraq War* (Burlington, VA: Ashgate Publishing, 2005), p. 49。

任何風險評估(risk assessment)。相反的,風險評估恰是戰略制定程序中的必要部份。²⁶侯肯(James F. Holcomb)在「戰略風險管理」(Managing Strategic Risk)一文中表示,「戰略」在軍事武力運用上涉及目的(ends)、方法(ways)與手段(means),戰略制定的過程受制於時間、資訊與資源,因此充斥許多未知因素,若不能將風險降至最低,成功機率將隨之遞減,甚至引來災禍。以故,侯肯不斷強調戰略制定不能憑領導者的直覺與判斷,必須有一套值得信賴的風險評估程序。²⁷此外,「戰略」不是危機管理的另一項重要差異,在於其對未來的定義與危機管理不同。「戰略」目的在於營造有利環境,以爭取國家最大利益;危機管理則在於應付與處理未來可能發生的意外狀況。

亦有一些文人學者贊成以軍事武力爲中心的論點。多爾蒂(James E. Dougherty)與法爾茨格拉夫(Robert L. Pfaltzgraff, Jr.)從冷戰的美蘇對抗角度觀察「戰略」影響程度,故而特別強調軍事力量所產生的效能。兩人雖未精確定義「戰略」一詞,卻一致認爲「戰略」與軍事關係十分密切,冷戰期間嚇阻戰略與決策成功的很大部份因素來自「權力評量」(power measurement),尤其是軍事能力的評量更是具有指標意義。²⁸美國國防大學教授佛斯特(Gregory D. Foster)同樣認爲「戰略」是力量的展現,爲使「戰略」產生效能,就必須建立在力量(power)的基礎上,而這些力量即是以軍事武力爲核心所建構。²⁹

此外,格雷從「戰略」一詞的源流探考當代戰略內涵、意義與演變時指出,「戰略」一詞至多可追溯自 1770 年代,最初出現於法語和德語,進入英文則是 1810 年代之後的事,之前的「戰略」意義難以察考。即使對當代「戰略」一詞的定義探究,亦隨著各國語言不同而有不同意義。

²⁶ Yarger, Strategy and the National Security Professional: Strategic Thinking and Strategy Formulation in the 21st Century, p. 27.

James F. Holcomb, "Managing Strategic Risk," in J. Boone Bartholomees, Jr. ed., *Guide to National Security Policy and Strategy* (U.S. Army War College: July 2004), pp. 121-132.

James E. Dougherty and Robert L. Pfaltzgraff, Contending Theories of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A Comparative Survey, (New York: Harper Collins Publishers, 1990), p. 89.

Gregory D. Foster, "Research, Writing, and the Mind of the Strategist," *Joint Force Quarterly*, Vol. 11 (Spring 1996), pp. 111-115.

因此,「戰略」只能從功能上去探討,而無法從字義上去定義。³⁰鈕先鍾先生的研究也指出,「戰略」一詞最早在中國晉代出現,中文的意義與現在所說的「戰略」並無任何關聯;而近代中文所使用的「戰略」一詞,其實是英文的譯名而已,因此在意義上沿襲西方思想。³¹同樣的,美國軍事戰略典探討經常受到引述的《孫子兵法》,然而《孫子兵法》中只有「謀略」,而無「戰略」一詞。

(二)政(治)策目的爲導向的思維

「戰略」在意義內涵上的另一種定義,係來自政策角度的思維,持此一觀點者以文人學者居多,布勞岱(Bernard Brodie)、薩克宣(Sam C. Sarkesian)、貝茲(Richard Betts)、柯漢、雅特(Robert Art)、格雷等最為典型。布勞岱在美國智庫「蘭德公司」(RAND)長期爲美國軍方做研究,他指出:「戰略理論乃行動之學」(Strategic theory is a theory of action),當然與現實世界關係密切,也就是一種如何採取有效行動以對應世局的研究。「戰略」不僅關切達成目標所應採取的手段,更是「如何做」(how to do it)的實用之學。32布勞岱還刻意強調,戰略能否奏效,影響未來政策是否能夠具體實踐,所以「戰略是與政策相關」(policy relevant)的研究。33

薩克宣則認爲一般學者很容易將「戰略」與「政策」混爲一談,分不清兩者之間的分際。因此,他從國家安全(利益)的角度簡單區隔兩者。他強調政策在國家利益的選項上是較「戰略」更爲優先,政策是用以指導「戰略」如何運用資源以爭取國家利益;而「戰略」的角色則是彈性的運用與分配資源,用以支持政策目標的達成。薩克宣更精簡地說:「政策是目標,戰略則是達成目標的手段。」34

104 2013 年 秋

_

³⁰ Colin S. Gray, *The Strategy Bridge: Theory for Practice*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10), pp. 6-7, 269.

³¹ 鈕先鍾,《中國戰略思想史》,(臺北:黎明文化公司,1992年),頁 357-358。

Bernard Brodie, "Why Were We So (Strategically) Wrong?" *Foreign Policy*, No. 5 (Winter 1971-72), pp. 151-152.

Bernard Brodie, *War and Politics* (London: Cassell, 1973), p. 452.

Sam C. Sarkesian, U.S. National Security: Policymakers, Processes, and Politics, 2nd ed. (Boulder, CO: Lynne Rienner Publishers, 1995), pp. 27-28.

貝茲亦持如是觀點,他試圖將「戰略」定義爲一種連結(link)手段,他表示「戰略」是軍事手段與政治目的之連結,也是一種手段與目的之結合。³⁵他同時強調:「如果戰略是將政策整合後予以實踐,則戰略制定就必須是由政治敏感度高的軍人,或者是軍事敏感度高的文人,來負責規劃。」貝茲認爲美國社會雖有此一共識,但在強調「文人領軍」的高度政治控制下,不僅學術界並不鼓勵從事與「戰略」相關的軍事研究,軍事部門對「戰略」的政治觀點也鮮少置喙。³⁶這樣的氛圍與布勞岱在「戰略科學」(Strategy as a Science,暫譯)一文中的論點,呈現似曾相識的論點。布勞岱在文中指出,「戰略」應該是追求符合科學的「成熟判斷」(mature judgment),但是軍事領導者的戰略判斷,顯然欠缺「戰略」的科學分析訓練。³⁷換言之,這兩種類型恰是戰略光譜的兩個極端,也就是:文人無意軍事知識與技能,以及軍人欠缺較嚴格的科學訓練。坊間流傳「軍人談戰略、文人談政策」說法,相當程度上是對「戰略」與「政策」一詞各持己見的寫照。

柯漢也認同「戰略」的政策功能,他強調「戰略」就是一種運用軍事工具來完成政治目標的工作,因此區分兩個層面,一是平時的「戰略」,包括財政分配、科技發展、軍民關係等;另一部份是戰時的「戰略」,涉及到如何使用武力的問題。但是決策者的責任是如何將兩者適切有效的結合,並在戰場上取得優勢。³⁸換言之,柯漢對「戰略」觀察所提的觀點,是比較傾向於政治後果的考量,特別是決策者應如何發揮「戰略」的工具能力。³⁹嚴格說來,柯漢對「戰略」的界定,應是屬於政治目的與軍事武力之間,但因最終仍是服膺政治目的,故而本文將其

³⁵ Betts, "Is Strategy an Illusion?", pp. 5-50.

Betts, "Should Strategic Studies Survive," pp. 25-26; Richard Betts, "The Trouble with Strategy: Bridging Policy and Operations," *Joint Force Quarterly*, No. 29 (Autumn/Winter, 2001-02), pp. 23-30.

Bernard Brodie, "Strategy as a Science," *World Politics*, Vol. 1, No. 4 (July 1949), pp. 467-488.

Eliot A. Cohen, "Strategy: Causes, Conduct, and Termination of War," in Richard Shultz, Roy Godson and Ted Greenwood, eds., Security Studies for the 1990s (New York: Brassey's, 1995), p. 77.

³⁹ 柯漢的另一篇文章,特別強調政治決策者在戰略運用時,應該要建立在後果分析的基礎上,也就是將戰略運用過程可能出現的風險列入評估,參見 Eliot A. Cohen, "Churchill and Coalition Strategy in World War II," in Paul Kennedy, ed., *Grand Strategies in War and Peace*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91), pp. 43-70.

併入政策部份一起探討。

類似觀點可從雅特的論述中看出。雅特指出,軍事武力不過是「戰略」的工具,主要目的是爲了達成政策目的。雅特的研究發現令人驚訝,因爲美國平時軍事武力使用的頻率竟然遠高於戰時。從政策角度來看,「戰略」的仲介功能用於支持平時政策目標達成,而用於戰時只是政策實踐。換句話說,「戰略」的戰時功能就僅侷限於使用軍事武力爭取戰爭勝利而已,而「戰略」頻繁使用於平時,反而能夠凸顯「戰略」在武力運用上對政策目標的達成具有較高效能,縱然有時只是威脅使用武力而已,但政策目的已可獲取。40

此外,將「戰略」與「政策」結合的代表性人物,應屬學者格雷。 41他認為,「戰略」是非常複雜的問題,涵義廣泛卻聚焦在:「戰略是軍事力量與政治意圖之間的橋樑,既不是軍事力量,也不是政治意圖,而是為了達成政策目的選擇使用或不使用武力之研究。」42格雷強調一般軍事背景的戰略研究者偏好軍事手段的運用,藉此達成所期望的軍事戰略目標,使得「戰略」一詞的意義窄化至武力產生的效用,也就是將戰略價值定位在因應威脅的功能上,藉此發展出因應與解決威脅的相對方法。文人思考戰略意義時的面向較廣義且多元,所以「戰略」具有高度武力運用的內涵,但是並非純軍事思維,而是研究運用武力達成國家政治目的藝術。格雷於是指出當軍事武力運用加入政治思考,軍事才真正

Robert Art, "The Fungibility of Force," in Robert Art and Kenneth N. Waltz, eds., *Military Power and International Politics*, 6th ed. (Lanham: Rowman & Littlefield, 2004), pp. 3-4.

⁴¹ 格雷在「戰略」與「戰略研究」的學術研究,堪稱戰略研究社群中的典範型人物,著作廣泛且深具影響力,其中最具代表性著作為: 1982 Strategic Studies: A Critical Assessment; 1982 Strategic Studies and Public Policy: The American Experience; 1986 Nuclear Strategy and National Style; 1988 The Geopolitics of Super Power; 1990 War, Peace, and Victory: Strategy and Statecraft for the Next Century; 1993 Weapons Don't Make War: Policy, Strategy, and Technology; 1994The Navy in the Post-Cold War: The Uses and Value of Strategic Sea Power; 1996 Explorations in Strategy; 1999 Modern Strategy; 2002 Strategy for Chaos: Revolution in Military Affairs and The Evidence of History; 2006 Strategy and History: Essays on Theory and Practice; 2007 War, Peace and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An Introduction to Strategic History; 2010 The Strategy Bridge: Theory for Practice.

Colin S. Gray, Modern Strategy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9), p. 17; Colin S. Gray, Strategic Studies: A Critical Assessment (London: Aldwych Press, 1982), p. 3.

進入「戰略」決策層次。43

格雷雖是從政策角度思考「戰略」的意義與功用,但是他也明確劃分出「戰略」與「政策」之間的差異。他強調戰略研究者並不是政策制定者,也不做任何政策選擇,或肩負政策成敗責任。但是「戰略」的良窳必須取決於歷史評斷。⁴⁴也就是說,「戰略」的好壞須在較長的歷史時空轉換之後,才能明確看出優劣。這也正如格雷在近期著作中評論美國前國防部長倫斯斐(Donald H. Rumsfeld)時指出,如果波斯灣戰爭的政策目的是推翻敵人,則所有「戰略」及軍事武力運用應該是以達成此一政策爲主;但若政策目的模糊,就難以指導軍事戰略,且所付的代價可能難以估算。⁴⁵格雷言下之意指的是「戰略」上的軍事勝利,並未因模糊的政策目的而真正獲利,隨後付出的代價卻更高。從戰後統治伊拉克造成美軍傷亡人數與財政支出明顯大於戰爭期間,可見一斑。

曼肯(Thomas G. Mahnken)與瑪約爾(Joseph A. Maiolo)也同樣認為,戰爭必須有明確的政治目的,所以兩位學者強調任何戰略問題的討論,都必須經由瞭解戰爭入手,而戰爭又必須確認要達成何種政治目的,以及要發展出何種「戰略」,才能夠達成這些政治目的。所以成功的「戰略」是基於明確的政治目的。⁴⁶

除了上述文人學者,有些軍事研究者也認為「戰略」支持政策目的。李德哈特認為:「戰略是分配與運用軍事手段達成政策目標的藝術。」他所指的藝術是一種講求力量制宜的分配,使得「戰略」充分顯現彈性。他還特別強調,軍事(戰略)行動應該「以迂為直」(Strategy: The Indirect Approach;亦稱間接路線),才能爭取戰場上的勝利契機,而這些都是

⁴³ Colin S. Gray, "New Direction for Strategic Studies: How Can Theory Help Practice?" Security Studies, Vol. 1, No. 4 (1992), pp. 610-635; Colin S. Gray, Strategic Studies and Public Policy: The American Experience. (Kentucky: The University Press of Kentucky 1982), pp. 1-10.

Colin S. Gray, "In Praise of Strategy," *Review of International Studies*, Vol. 29, No. 2 (April 2003), p. 288.

⁴⁵ Gray, The Strategy Bridge: Theory for Practice, p. 130.

Thomas G. Mahnken and Joseph A. Maiolo, "General Introduction," Thomas G. Mahnken and Joseph A. Maiolo, eds., *Strategic Studies: A Reader* (New York: Routledge, 2008), p. 2.

用以支持政策目標的達成。⁴⁷美國海軍上將魏立(J. C. Wylie)同樣認為:「戰略是一種爲了達成某些目的所設計的行動計畫(plan of action),也是一連串配合意圖完成的手段(a system of measures)。」魏立所說的目的其實就是政策目的。⁴⁸

總結以上,「戰略」一詞如同休瑟所說,因長時間的歷史發展與實 證運用演進,產生定義重心的差別,甚至因軍文研究者背景不同而觀點 各異,但「戰略」具備工具和手段的特性卻是觀點一致,通常離不開「武 力」問題。從克勞塞維茲到李德哈特所提出的戰略理論,清楚看見軍事 武力在戰略運用的核心地位。然而這些普遍源自西方社會經驗所形成的 理論脈絡概念,在戰略環境改變、戰爭工具革新(核武)、與注入文人 觀點之後,「戰略」的面向與本質產生若干變化,從而影響武力的角色 仲介與政策取向。魯瓦克(Edward N. Luttwak)所做的觀察頗具代表性。 他表示,傳統西方世界對「戰略」概念理解的迷失,植基在軍事武力追 逐「勝利」(victory)上,國家決策者也以此爲最終目的。然而這種全 然敵對與追求消滅對手的做法,實際上極具傷害性,尤其在追求和平 時,常常形成「戰略」的徒勞無功。因此,現代的「戰略研究」在面對 戰爭時,首要的思考就是擺脫以追求「勝利」爲目標的想法。⁴⁹李德哈 特更進一步的從科技革新面向指出:「核武的出現與發展,使得傳統戰 略研究(尤指軍事武力研究)變得毫無意義。戰略研究者若再以贏得戰 爭、獲致勝利爲目的,無異於瘋狂。」⁵⁰或者正因核武出現,使得決策 者不再執著於戰場上的勝利,「戰略」才能拓展其視野而進入學術殿堂。 布贊也認爲,「戰略」在解決國家問題上偏好使用軍事手段,不但不能 解决安全問題,反而容易衍生出更多的安全問題。51

影響美國國家安全政策深遠的季辛吉(Henry A. Kissinger)所述的一段話,值得戰略研究者重視。他在回憶錄中表示,從國家安全的立場

108 2013年 秋

_

⁴⁷ Hart, Strategy: The Indirect Approach, pp. 335 & 337-370.

⁴⁸ Joseph C. Wylie, *Military Strategy: A General Theory of Power Control* (Annapolis, MD: Naval Institute Press. 1989), p. 14.

Edward Luttwak, "On the Meaning of Victory," *Washington Quarterly*, Vol. 5, No.4 (September 1982), pp. 17-24.

Liddel B. H. Hart, Deterrent or Defense (London: Stevens Pub, 1960), p. 66.

⁵¹ Buzan, An Introduction to Strategic Studies: Military Technology &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p. 227 & 289.

上來看,「戰略」與「政策」的重疊性高到難以分割,而且是合則兩利, 分則兩害。畢竟沒有任何一項政治考慮會排除「戰略」上的武力使用, 正如任何軍事武力使用,鮮少不摻雜政策目的。⁵²傳統上,基於國家利 益所需,美國國家安全戰略設計與規劃的主要角色與功用,就在於「尋 找威脅」與「針對威脅」,從而制定方案,選擇戰略目標及手段,最終 支持國家安全政策與利益的達成。⁵³由此可見,無論是武力運用,或者 是政策目的,戰略都是國家中心論下的產物。

二、「戰略研究」的緣起與範疇

一般咸信,「戰略研究」一詞在 1950 年代核武問世後出現。與「戰略」一詞相比,「戰略研究」應屬於較新詞彙。如果傳統「戰略」意義在於追求戰爭勝利,則核武的出現顛覆了傳統「戰略」的角色與功用,促使文人將「戰略」從「戰爭」移向「和平」之路的學術研究。布斯的論點與觀察正是如此,所以他表示,「戰略研究」在探討戰爭與和平的問題上,與軍事手段及政治目的相關。以故,「戰略研究」所關注的是如何瞭解並解釋國際關係中「衝突」的軍事面向。依布斯所說,「戰略研究」的範疇包括:研究「戰略」的手段與目的、威脅與使用軍事力量、戰爭行爲與「戰略」的社會效能。從國際關係角度來看,就是典型的現實主義論點。此外,布斯將「戰略研究」劃分成三個時期,分別爲早期(1945-55)、高峰期(1956-85)及晚期(1985-91)的「戰略研究」。他還特別強調「戰略研究」就是因應冷戰與核武而生,也應與冷戰共同走入歷史。54此一觀點引發戰略研究社群高度關切與爭辯,從而對「戰略研究」的哲學假定、知識論、方法論,以及典範存廢等一系列問題進行批判與反思。55

⁵² 見 Henry A. Kissinger, *The White House Years* (London: Weidenfeld and Nicolson, 1979), p. 422.

Yarger, Strategy and the National Security Professional: Strategic Thinking and Strategy Formulation in the 21st Century, pp. 150-151; John M. Collins, Military Strategy: Principles, Practices, and Historical Perspectives (Washington D.C.: Brassey's INC, 2002), p. 4.

Booth, "Strategy", p. 109.

⁵⁵ 参見陳偉華,《戰略研究的批判與反思: 典範的困境》,頁 3-41; Baylis, Wirtz, Cohen, and Gray, eds., Strategy in the Contemporary World: An Introduction to Strategic

除了布斯之外,另一英國學者布爾也指出,一般認爲「戰略」指的是在任何衝突中使用藝術(art)或科學(science)手段達成目的之作爲,因此「戰略」是一種可以與軍事戰略(military)互換的名詞,但這種過度偏好使用武力手段解決紛爭的傾向,與「戰略研究」源自探討核武相關議題,以及著重維持現狀的「嚇阻」,形成相當大的差異。是以,布爾表示「戰略研究」是文人對戰略思想(strategic thinking)的分析,屬於國際關係研究範疇。56

貝利斯、維特茲、柯漢、格雷等學者的觀點與布斯並無二致,同樣是將「戰略研究」定位在國際關係的次學門上,但彼等強調「戰略研究」並不能視爲單一學科,而是一門聚焦於武力角色功能爲主的綜合性社會科學研究,也是一種跨領域的整合型研究;其研究議題廣納政治、地理、自然資源、經濟、軍事、心理、外交,以及如何使用武力威脅達成政治目標,所以才能融入物理學者卡恩(Herman Kahn)、經濟學者謝林(Thomas Schelling)、數理學者沃爾斯特透(Albert Wholstetter)、歷史學者季辛吉等,成爲跨科際的整合性研究。57布贊也指出,大多數「戰略研究」概念的實際運用,是建立於政治意義上如何預防衝突發生,而不是站在純軍事角度來進行戰爭行爲研究,所以「戰略研究」才能視爲是國際關係的次學門,也是一門「研究如何以武力工具對國際關係產生效能的專業知識」。58換言之,依布贊觀點,「戰略研究」一詞的學術化,是源自冷戰時期以英美爲主導的國際戰略研究,而立基點在於核子武器的毀滅力量,使得追求戰爭勝利成爲不可能的任務,也正如李德哈特所說,核子武器只有毀滅,沒有勝利可言。

休瑟呼應布贊的看法,他指出,「戰略研究」一詞多半盛行於以英

Studies, pp.8-13, 330-337; Buzan, An Introduction to Strategic Studies: Military Technology &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pp. 2-7 •

⁵⁶ Hedley Bull, "Strategic Studies and Its Critics," World Politics, Vol. 20, No. 4 (July 1968), pp. 593-605.

Baylis and Wirtz, "Introduction," in Baylis, Wirtz, Cohen, and Gray eds., *Strategy in the Contemporary World: An Introduction to Strategic Studies*, pp. 4-5.

Buzan, Introduction to Strategic Studies: Military Technology &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p. 8;類似觀點見 Louis J. Hall, The Elements of International Strategy: A Primer for Nuclear Age, Vol. X: American Values Projected Abroad (London: University Press of America, 1984), p. 4.

美爲主的學術圈(Anglo-sphere),即使出現於英語系國家以外地區,一般也只將「戰略」視爲是基於政治考慮下的局部化戰爭行爲(parts on the conduct of war),並未真正深入理解「戰略研究」學術化的意義與價值。實際上,第二次世界大戰後始進入學術殿堂的「戰略研究」,雖成爲國際關係學科下一門專業科目,由於一開始以「衝突」爲其學科領域的研究核心,使得後續研究可擴展的空間受到限縮。59這也正是布斯及布贊等學者認爲「戰略研究」範疇過於狹窄與自我設限,不利於後冷戰時期以全球安全研究爲主的普遍風尚,而應該由「安全研究」替代的主因之一。然而,若是逆向思考「戰略研究」的價值,不也正因聚焦在國家中心論的武力運用成效,使得此一獨特性成爲其他學科所難以替代?

格雷的觀點或者比較容易看出「戰略」與「戰略研究」在研究對象間的差別。他認為,「戰略研究」者大致分為兩類,第一類是非軍事專家的「文人學者」(civilian scholars),另一類則是具軍事背景的「軍人學者」(soldier scholars)。前者研究的面向著重在戰略理論對政策產生的影響,並探討與分析利弊問題。此種研究的學術辯證性高,卻忽視現實層面的軍事實務運作;軍人學者對文人學者的研究議題與辯證智慧不感興趣,反而較專注於純軍事理論,特別是與戰爭經驗相關所歸納的經驗法則研究,這是一種傾向實務運用價值的探討。60此一觀點與前段貝茲的論點不謀而合,形成「戰略」在研究上的軍文分野。布斯所倡言的「戰略研究」結束,指的正是文人學者不應再對「衝突」及武力爲主的「戰略研究」多加著墨。

格雷憂心地表示,當代「戰略研究」承襲冷戰核武遺緒,過度重視系統化研究,加上美國戰略文化偏好科技能力的超越,從而低估了「人」在戰略層面的重要價值與影響。⁶¹事實似乎也是如此,無論是文人戰略學者的衝突研究,或者是軍人戰略學者眼中的「軍事事務革新」(Revolution of Military Affairs, RMA)與國防轉型,⁶²科技超越已成爲

62 有關 RMA 與國防轉型,參見 Thomas C. Hone and Norman Friedman, "Harnessing New Technologies," in Hans Binnendijk, ed., *Transforming American Military* (Washington D.C.: National Defense University, 2002), pp. 31-56.

⁵⁹ Heuser, The Evolution of Strategy: Thinking War from Antiquity to the Present, p. 32-33.

⁶⁰ Gray, The Strategy Bridge: Theory and Practice, pp. 199-120.

⁶¹ *Ibid.*, p. 120.

戰略決策時的重要依據,降低了決策者與研究者的價值。事實上,「戰略」與「戰略研究」都是以「人」爲主的知識建構,且兩者的分野恰恰也是建立在「人」的角色功能不同。從以下探討「戰略」與「戰略研究」的分際,即可釐清兩者在「人」的不同組合,特別是因決策所需形成的組織與實務運作所呈現的差異。容許筆者在此特別一提,刻意區隔「戰略」與「戰略研究」的差異,目的在於學術分類研究之便,若從國家中心論的觀點來看,兩者實無明顯差別,甚至是一體兩面。已故,接續的論述當不至於使讀者誤解兩者差異如經緯。

參、「戰略」與「戰略研究」的縱橫關係

一、戰略係垂直的上下指揮關係

傳統戰略因離不開武力運用與政治(策)目的爲其世界觀與解決問題方法,從而使得「戰略」具有明顯的工具意義與影響力,造成執行手段上必須受到相當的制約。雅格即指出,「戰略」是呈現階級的(hierarchical)建構關係與發展,所以有不同的階層屬性,其形式結構是由上而下(top-down)的指揮,以及由下而上(bottom-up)的支持。由上而下是來自文人領軍形成的指揮系統,並次第向下開展,各個階層角色、功能與任務均不相同,一般可分爲大戰略(grand strategy)、國家安全戰略(national security strategy)、國家國防戰略(national defense strategy)、國家軍事戰略(national military strategy)與戰區戰略(theater strategy)等(參見圖 1)。63

⁶³ Yarger, pp.21-22;美國陸軍戰爭學院 (U.S. Army War College) 在戰略層級劃分上,並無國家國防戰略一詞,但所謂的「大戰略」(grand strategy),是定義在國家的戰略目標、維持國家安全、促進經濟繁榮、宣揚國家價值 (national values) 上,參見 Department of National Security and Strategy, Course 2 Directive AY 2005: "War, National Security Policy and Strategy (Carlisle, PA: U.S. Army War College, 2004), p. 158。有別以往的是,美國前國防部長倫斯斐為了強調「文人領軍」的重要性,特別於 2005 年 3 月出版《美國國家國防戰略》(The National Defense Strategy of the United States),揭橥美國國防戰略要旨,並強調其服膺國家安全戰略的功用。參見 Donald H. Rumdfeld, Secretary of Defense, The National Defense Strategy of the United States (Washington DC: Department of Defense, March 2005, http://www.defense.gov/news/Mar2005/d20050318nds2.pdf 。此後 2008 年 6 月,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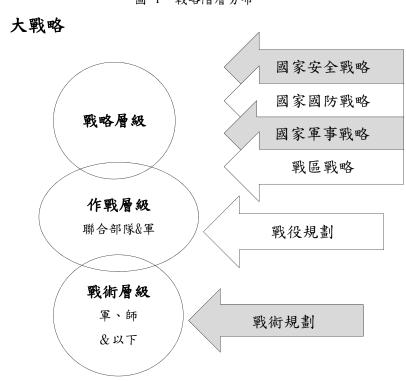


圖 1 戰略階層分布

資料來源: Yarger, Strategy and the National Security Professional: Strategic Thinking and Strategy Formulation in the 21st Century, p. 27.

由圖1可清楚看出「戰略」在階層上的區隔,其中的上下指揮關係也是清楚界定。值得一提的是,雅格所劃分的戰略階層,係依據美國陸軍戰爭學院所訂之不同戰略階層。爲了凸顯「戰略」上下層次的差別,以及「戰略」與武力之間的關係,雅格同時也將作戰(operational)與戰術(tactical)兩個軍事戰略的附屬階層納入討論,主要原因在於作戰

與戰術階層的作爲,均是爲了產生戰略效果而制定與運作。64

軍職出身的柯林斯(John M. Collins)所做的美國戰略層級分類,也是以文人領軍爲主劃分的戰略層級(見表 1)。與雅格不同之處在於,柯林斯未將大戰略列入,卻在國家安全戰略之上加入國家戰略(national strategy)階層,且各個階層的戰略內涵皆不相同。在柯林斯所列的戰略層級劃分中,通常軍職人員參與涉入層級爲國家軍事戰略、區域戰略與戰區戰略等三階層爲主,至於國家戰略與國家安全戰略層級,則是以文人領軍爲主的戰略決策者與執行者參與。由表 1 的分項戰略來觀察,雖然各個不同階層的戰略有不同戰略目標重點、參與者、資源能力,以及不同的政策訂定,然各階層戰略之間卻有著明確的上下指揮關係。一般而言,國家軍事戰略以下階層因觸及軍事專業,除區域戰略輔以軍事外交之外,通常文人較少涉入。

	重 點	多與者	主要政策	使用力量	政策訂定
國家戰略	國家目標	主政者與	國家政策	國力	國家政策計畫
		國家顧問			
國家安全戰略	國家安全目標	主政者與	國家安全政策	適度國力	國家安全計畫
		安全顧問			
國家軍事戰略	國家軍事目標	主政者與	國家軍事政策	軍事力量	國家軍事計畫
		軍事顧問			
區域戰略	區域目標	外交首長與	外交政策	外交與	國際規範
		大使		經濟支助	
戰區戰略	區域軍事任務	國防部長與	獨立或聯合政策	獨立或	獨立或
		地區指揮官		聯合武力	聯合計畫

表1 美國戰略層級劃分

資料來源: Collins, John M., *Military Strategy: Principles, Practices, and Historical Perspectives* (Washington, D.C.: Brassey's Inc, 2002), p. 4.

附帶一提的是,雖然「戰略」因民主政治下的「文人控制」(civilian control)要求,形成不同階層之不同參與者的上下關係,但是魯瓦克卻認為,無論是何種階層的「戰略」,基本上都離不開以軍事武力為運作需求。也就是說,「戰略」係建立在以武力為基礎的思維與運作。65雅格

114 2013年 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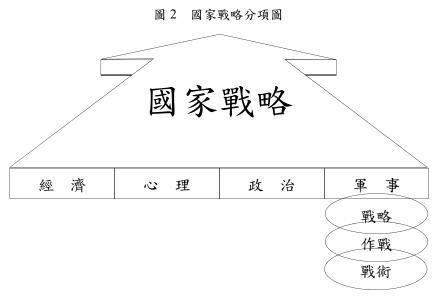
Yarger, pp.22-23; 類似觀點見 Gray, The Strategy Bridge: Theory and Practice, p. 205.
魯瓦克被稱為歷史學者與軍事戰略家,他將戰略劃分為五種不同階層,包括技術階層 (technical level)、戰個層 (technical level)、戰個

在繪製戰略階層的上下指揮關係時,將「戰略」以下的作戰與戰術階層納入,正是緣自這樣的思考。以美國而言,在戰區階層(含)以下階層的戰略運用涉及軍事專業,通常政治力較少涉入,但在戰區以上階層,則依政策需求決定武力參與。

除上述體系之外,美國戰爭學院教授賈布隆斯基(David Jablonsky)與柯林斯看法接近,但他認爲,美國的戰略設計是以國家戰略爲核心形成的縱向上下結構,即使國家戰略以下細分的各個面向(經濟、心理、政治、軍事),雖是橫向且有相互聯繫的設計,但仍是由國家戰略爲指導依據而向下指揮及動員,各個分項戰略必須垂直向上支持頂端的國家戰略(見圖2)。66正由於「戰略」在性質上具有上對下的強制性,使其在資源動員、分配、挹注上,能充分貫徹決策者的意志與決心。由此觀察,無論是軍事武力使用的「戰略」,或者是政策目的達成的「戰略」,都因具有較高的強制性而提高了成功機率。

階層(theater strategy I-III),以及大戰略(grand strategy),彼此關係密切且交互影響;參見;Edward N. Luttwak, *Strategy: The Logic of War and Peace*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7), pp. 69-71.

David Jablonsky, "Why is Strategy Difficult?" in J. Boone Bartholomees Jr. ed., Guide to National Security Policy and Strategy, 2nd ed. (Carlisle, Penn: U.S. Army War College, June 2006), pp. 122-123.



資料來源: David Jablonsky, "Why is Strategy Difficult?" in J. Boone Bartholomees. Jr. ed., *Guide to National Security Policy and Strategy*, 2nd ed. (Carlisle, Penn: U.S. Army War College, June 2006),p. 122.

二、「戰略研究」是橫向議題研究

相對於「戰略」重視上下關係與講求資源配置,「戰略研究」是純粹以研究特定議題爲主的學術活動,「戰略研究」的主要概念通常來自軍備競賽、核武擴散、防衛、嚇阻、軍備控制、限武等核心研究議題,而這些議提所衍生的相關概念,例如延伸性嚇阻(extended deterrence)、低度嚇阻(minimum deterrence)、傳統嚇阻(conventional deterrence)、相互保證毀滅(mutual assured destruction)等,都是戰略研究社群廣泛討論與爭辯的議題。⁶⁷

116 2013年 秋

_

⁶⁷ Buzan, Introduction to Strategic Studies: Military Technology and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p.8.

布斯認爲「戰略」與「戰略研究」是兩個不同命題;「戰略」是國家爭取生存的手段,其存在早於「戰略研究」之前,即使處於冷戰後的現在,「戰略」仍因國家需要而有存在必要與價值。「戰略研究」則不同,由於是冷戰期間的產物,主要論述聚焦於與核子武器相關論述。冷戰結束,「戰略研究」的階段性工作已經完成,應由「安全研究」所取代。然而布斯也同時指出,「戰略研究」具有濃烈的文人觀點,主要原因在於「核子議題」相關的學術探究,甚至核武嚇阻戰略運用等,都屬於文人的「戰略研究」範疇。⁶⁸

儘管有些學者對布斯論點並不贊同,也強調後冷戰時期的「戰略研究」已廣納戰略理論、戰爭歷史、非核嚇阻、軍備控制、聯合作戰、恐怖主義、不對稱戰爭、大規模毀滅性武器等議題,使「戰略研究」更符合當代國際社會所需,但「戰略研究」仍具有濃厚的武力色彩無疑。⁶⁹無庸置疑的是,上述這些議題彼此固然相關,無明顯上下指揮強制關係,而是可以各自橫向獨立進行研究的議題。雖然國家戰略中的政治、經濟、軍事、心理各層面的戰略,呈現橫向的合作關係,本質上仍是依據戰略決策的優先順序決定資源配置。

肆、「戰略」與「戰略研究」的研究面向

一、「戰略」講求「實然」面的運作

由於「戰略」是講求實證的「行動之學」,是必須在當下環境條件中能夠實踐的具體作為,並為未來政策搭橋鋪路與營造友善環境。這些建立在必須實證基礎的手段運用,最具體的展現莫過於互動關係的導引運作,而這種互動的影響層面不只是對手,盟邦亦因此產生戰略連動效應。從冷戰期間的「嚇阻戰略」到後冷戰時期反恐「先制戰略」,「戰略」變動對盟邦國家產生相當大的連動效果;「嚇阻」產生了核子保護傘的

Booth, "Strategy," p.118; Ken Booth and Eric Herring, Key Guide to Information Sources in Strategic Studies (London: Mansell Publishing, 1994), p. 16.

Baylis, Wirtz, Cohen, and Gray, eds., Strategy in the Contemporary World: An Introduction to Strategic Studies, pp. v-vi, 3-5; Buzan, An Introduction to Strategic Studies: Military Technology &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pp. 2-7.

擴散效應,「先制」則促成全球性的反恐聯盟。這也正如格雷所強調,「戰略」在執行效果上可以預期,係因建立在戰略互動之後可能對政策產生的助益,但卻無法像「戰略研究」那般在流程上的相對精確預測。⁷⁰

其次,「戰略」在實踐上與純理論出入甚大,因爲「戰略」具有高度風險性,尤其必須投入大量人力、物力與資源,決策者承擔極大的社會責任,若是目標錯置、計畫不周、資源不足等問題造成戰略失敗,決策者不僅要負完全責任,國家與社會都將付出極爲可觀的代價。因此,「戰略」是一種需要「實證檢驗、結果論斷」(tested by practice and judged by results)的作爲。71前段引用布勞岱將「戰略」描述爲「如何做」的「行動之學」,意義上即是建立在「戰略」必須透過實際執行,才能清楚顯現效果。雅格還特別提醒戰略研究者,許多安全研究者易將「戰略」與計畫兩者混淆,雖然計畫是「戰略」與「執行」(execution)間的重要橋樑,但是計畫只是提出確實可行的步驟,以供組織及人員行動時遵循;「戰略」則是以目標爲導向的規劃,以及資源要如何配置的問題。因此,計畫成功未必等於「戰略」成功,但成功的「戰略」必然提供計畫所需的目標、方法與手段。72

素有美國戰略理論家之稱的魏立直言不諱地表示,許多研究者以爲「戰略」只重實務不重科學,因爲所謂的戰略「典範」(paradigm,尤指軍事方面),是難以系統化研究與過程複製,造成決策與思維過程不相脗合的問題。魏立同意「戰略」本身並不全然符合科學,但這並不等於「戰略」是反科學的。相反的,戰略判斷(judgment)是非常科學的,判斷必須來自理性、客觀、全面(inclusive)、且無差別待遇的因素評估。但更重要的是,「戰略」在決策時的優先選擇,以及決策後的全力貫徹執行,才是「戰略」必須實踐的要項。73正因爲「戰略」在實踐上必須

Colin S. Gray, Strategy for Chaos: Revolution in Military Affairs and the Evidence of History, (London: Frank Cass, 2002), pp. 98-99.

Lawrence Freedman, "Conclusion: The Future of Strategic Studies," in Baylis, Wirtz, Cohen, and Gray eds., *Strategy in the Contemporary World: An Introduction to Strategic Studies*, p. 334.

Yarger, Strategy and the National Security Professional: Strategic Thinking and Strategy Formulation in the 21th Century, pp. 52-53.

Joseph Caldwell Wylie, Jr., Military Strategy: A General Theory of Power Control (Westport, CT: Greenwood Press, 1980), p. 10.

與時俱進,傳統戰略的典範,特別是支持第一次與第二次世界大戰所進行的「總體戰」(total war)、「消耗戰」(war of attrition)、甚至冷戰期間核武所發展出的「相互保證毀滅」等,在當前國際社會就難以具體複製實踐。

二、「戰略研究」注重「應然」面的詮釋

相對於注重「實然」面的戰略運用與實踐,「戰略研究」則是以「應然」面為取向的學術研究。一般而言,學術研究重視的是因果關係的解釋與說明,而解釋(explanation)指的是一套陳述系統,也是知識建構上用於澄清事件現象始末的說明,藉此建立法則與預測推論結果。⁷⁴簡言之,如果「戰略」講求的是「如何做」的實用之學,則「戰略研究」無疑是清楚解釋「爲什麼」與「會如何」的學問。眾所周知,學術研究固然分「基礎研究」與「應用研究」兩部份,但是一般學術較少直接涉入實務運作,而較偏重對實務現象解釋,並提供實務或政策「應然」的發展方向。

在進入學術殿堂之後,首要面對的學術要求就是建立理論通則,也就是從經驗層次的實務運作,向上提升爲可供複製與檢驗的普遍法則,始能具有學術價值。這並不意味「戰略研究」與現實脫節,成爲無法落實的純理論,畢竟通則仍是經驗歸納的結果,況且理論通常具有較爲明確的經驗意涵在內。也就是說,這種經驗性的普遍現象,是可以置於真實世界中採科學方式來實證。經得起實證檢驗的理論通則,理論才有價值,否則不過是抽象的哲學假說與邏輯演繹,成爲經不起學術驗證的空論。許多批判「戰略研究」的學術爲象牙塔中的假說,即是肇因於「戰略研究」諸多理論難以在現實生活中以經驗實證。以「嚇阻理論」的「相互保證毀滅」爲例,經常爲人詬病成抽象的理論陳述與無法實證的概念。問題在於,核武可能造成毀滅是「不證自明」(self-evident)的道理,追求必須實證的斷言,是不合理、不道德的要求。因此,「戰略」上可以採取「實然」的核子武力爲嚇阻手段工具,但「戰略研究」提醒可能造成相互毀滅,或者是徹底毀滅的「應然」可能,正是其不同於「戰

⁷⁴ 見 Karl Popper, *The Logic of Scientific Discovery* (New York: Routledge, 1999), p. 150.

略」的價值所在。

伍、「戰略」與「戰略研究」決策的差異

一、「戰略」是以「目標」為主的決策

戰略思維的特質就在於以「目標」(objectives)為導向,成敗的判定往往並不計較手段是否合理(甚至正義),而在於目標任務是否完成。因此費里曼(Freedman)認為所謂的戰略理性,就是建立在一種「結果論斷」的導向。⁷⁵里奇(Arthur F. Lykke)持類似觀點強調,好的「戰略」建立在適當評估,正確選擇戰略目標、方法與手段,以及有效分配與運用資源,以達成支持政策的目的。⁷⁶

拜葉臣(Alan Beyerchen)指出,一般人誤會戰略方案的制定與產出如同「政策」,必須經過冗長程序正義,包括聽證會、民調、政策研究與說明,以取得較爲周延的結論。事實上,戰略思考是一種非線性(nonlinearity)發展,無法採取一般政策理論的線性思維與取向,否則容易受到龐雜繁瑣的官僚結構與行政流程所拘泥,一方面失去因應戰略環境變遷的快速彈性能力;另一方面亦因遲遲不決造成的決策壓力,陷國家於險惡中。⁷⁷由此看出,「政策」產出是一種需要較長時間準備與折衝的程序,不惟兼俱民意基礎與法律意義,更需具備一定程度的可預測性。這種因過程明確呈現的線性走向,也就是一種可以從過程清楚得知結果大要的流程。戰略決策則不同,決策資訊來自幕僚與智囊意見,領導者所下的結論成爲不易監督卻影響深遠的決定,也因此造成其權宜性高、彈性大、掣肘少的特性,同時具有較高的風險性,所以才需要風險評估。這也是前段雅格反對布爾將「戰略」視爲危機管理的主要原因之

Freeman, "Conclusion: The Future of Strategic Studies," in Baylis, Wirtz, Cohen, and Gray, eds., Strategy in the Contemporary World: An Introduction to Strategic Studies, p. 334

Arthur F. Lykke, Jr., "Toward an Understanding of Military Strategy," in *Military Strategy: Theory and Application* (Carlisle Barracks, PA: US Army War College, 1989), pp. 3-8.

Alan D. Beyerchen, "Clausewitz, Nonlinearity, and the Unpredictability of War." *International Security*, Vol. 17, No. 3 (1992/1993), pp.59-90.

莫瑞(William Murray)與格里斯雷(Mark Grimslay)也認爲「戰略」是一種無法精確掌握流程的手段運用。渠等指出「戰略是一種程序(process),也是一種經常面對機遇(chance)、不確定(uncertainty)與狀況模糊(ambiguity)環境條件下,不斷適應變化的過程。」⁷⁸由於環境變遷使得「戰略」經常處於動盪的特性,決策不得不出現非線性的思考方式與流程,以因應客觀條件的不斷變動。如此一來,「戰略」在執行上反而較容易達成目標。原因在於若「戰略」採線性思維流程決策,不僅凝聚各方共識曠日廢時,且任何選擇方案必然有跡可尋,也等於相對提供敵方掌握與反制的機會,造成戰略先機的錯失與流喪。再者,從決策者的角度來看,戰略決策時機短暫,卻必須投入大量資源,決策者所承擔的決策後果亦相對沉重。在此條件下,菁英式的決策也就成爲「戰略」的另一種特性。

格雷認爲戰略是一種多面向(multi-dimension)思維,從軍事、經濟、政治、文化、心理、歷史、地理等方向綜合判斷,所以「戰略」的預測也分兩個層面。以「防衛」爲主的戰略,第一層面是戰略決策者預期軍事力量投注於敵人後,會對敵人產生何種影響,以及敵人會有何種反應動作。因此,這一層預測是軍事效能的預測。另一層的預測能力則較困難,這是預測武力實踐後可產生多少戰略影響效果,而這些效果對政治目的達成具有多少助益。無疑地,此一層預測是政治效能的預測。79由此可見,格雷所論述的「戰略」並不是線性取向,而是一種針對環境所做的綜合判斷與決策選擇,其思考重心在於達成目標的成功率。

簡言之,「戰略」是一種運用資源達成目標的方案手段,也是一種不同時空環境條件下,爲達目標最有利的選擇,實在無法在事前完全理性以對。二次世界大戰艾森豪(Dwight D. Eisenhower)選擇登陸諾曼地、韓戰麥克阿瑟(Douglas MacArthur)選擇登陸仁川,無異充斥危險、挑戰與機會,成功與否難以事先預期,故而呈現非線性的思考方式,使敵

⁷⁹ Gray, Strategy for Chaos: Revolution in Military Affairs and the Evidence of History. pp. 98-99.

Williamson Murray, and Mark Grimsley, "Introduction: On Strategy," in Williamson Murray et al. eds. *The Making of Strategy: Rulers, States, and War*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4), p. 1.

人在無法預期的情況下取得優勢,甚至扭轉戰局贏得勝利。⁸⁰簡單的說, 「戰略」所採取的方案,固然可以依研究結果取得最有利方案,但最有 利方案未必是最佳方案。因此,線性思考方式不等於線性決策,這正是 「戰略」與「戰略研究」在決策思考上的差異。

二、「戰略研究」是以「過程」為主的決策思考

不同於戰略決策時的非線性思考,「戰略研究」重視精確的科學步驟方法與可供檢驗的線性流程。事實上,決策理性是所有從事決策者的必備條件,然而決策是線性或非線性取向,則又清楚標誌出「戰略」與「戰略研究」的不同。上段以目標爲導向的戰略決策思考,目的在於縮短決策過程與目標之間的距離,藉此爭取採用手段方法上的彈性空間,不可避免造成決策時的有限理性。

事實上,這種跳躍式的戰略決策難以適用於「戰略研究」,主要原因在於「戰略」縮短決策步驟形成的非線性邏輯,僭越了以追求科學精神與可實證的學術流程。由於「戰略研究」是學術殿堂的產物,並視科學化的流程爲學術建構的基礎方法,因此過程精確與否,決定學術價值高低。換言之,講求研究步驟嚴謹且可以複製的線性流程,是「戰略研究」得以列爲學術門牆的先決條件,而這種可供遵循的法則,明顯分際出「戰略」與「戰略研究」的不同。易言之,過程正當合理是「戰略研究」學術化必備的邏輯基礎,這樣的方法論所產生的可驗證線性流程,的確可能降低戰略決策偏好與提高決策品質及可預期性,從而顯現其決策追求精確過程的價值所在。

前段中布爾錯將戰略視爲「危機管理」,無疑是將「戰略研究」講求精確流程的可預測性轉化成戰略決策,以利於進行長期監測管理,待危機來臨時得以適切因應。這種將「戰略」與「戰略研究」兩者的決策特性、角色與價值一體適用,無疑是一般學者的常識觀點。實際上,兩者的決策過程與思維不宜混爲一談。

_

⁸⁰ 見 Betts, "Is Strategy an Illusion?", pp. 14-15.

陸、「戰略」與「戰略研究」資訊來源與決策

一、「戰略」是「有限理性」決策

雅格將外在環境混沌不明帶來的風險,以及舊戰略無法解決新環境問題,歸因爲「戰略」出現的兩種時機。格雷贊成這種主張,他在《混亂中的戰略》(Strategy for Chaos)一書中指出,混亂不明的戰略環境才需要「戰略」,而承平時期政策的價值與功用大抵可以替代「戰略」。格雷強調,由於「戰略」是一種非線性的決策流程,使得決策的產出(output)與輸入(input)呈現不成比例(disproportion)的對應關係。也就是說,明顯的外在因素,諸如軍事實力、科技能力、地理環境、組織分布等,有時不如戰略文化(strategic culture)偏好所產生的決策誘因(stimuli),更具有決策上的優先選擇性。前述的第二次波斯灣戰爭,即是預設立場的戰略決策。⁸¹格雷的研究無疑道出戰略決策多少帶有偏好與優先考慮事項的問題,從而弱化理想上決策時的必要理性。

哈佛學者弗里登(Jeffrey A. Frieden)在戰略決策理論中對決策者的戰略選擇(strategic choice)有相當深入的描繪。他指出所有的「戰略」都是爲了達成特定目標而設計,特定目標促使「戰略」必須採用特殊的手段方法,從而使不同資源、知識與資訊等能力的湧入,這些「盒中之盒」(boxes within boxes)的戰略決策,造就戰略選擇習性上的偏好(preferences)。正是這種偏好習性,使得科學方法中的假定、觀察、演繹(deduction)與解釋變得十分困難。⁸²無可避免的,這樣的戰略偏好在追求學術客觀理性的基礎上,定然備受質疑。問題在於,這種有限理性的戰略偏好,並不能抹殺「戰略」最大效能發揮,也不能就此斷言,失去絕對客觀理性的戰略決策,無法達成政策目標,否則便不能充分解

⁸¹ Gray, Strategy for Chaos: Revolution in Military Affairs and The Evidence of History. pp. 5-7.

Jeffrey A. Frieden, "Actors and Preferences in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in David A. Lake and Robert Powel, eds., *Strategic Choice and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New Jersey: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2000), pp. 45-76.

釋成功戰略的合理性。同樣吊詭的是,如此一來「戰略」就難以複製,並且容許非理性決策存在,則決策者豈不容易假戰略之名,行弄權或擴權之實?

批判觀點的合理性在於,大量資源在決策不透明狀況下釋出,又欠缺有效客觀的監督機制,「戰略」很可能因「盲動」(blindness)引來挫敗,甚至災難。由此衍生的另一問題在於,如果「戰略」的產生是在戰略環境不明或舊戰略的適用性喪失,從而使得戰略決策在產生時機上的窘迫,也就可能表示在決策前所能掌握的資訊相對有限。由此角度觀察,資訊不足產生的決策品質,的確令人憂心,而資訊誤用與錯用更是戰略「盲動」的最大問題。曾參與小布希政府決策的海雷(P. Edward Haley)即指出,2001 年「911 事件」引發戰略環境劇變形成的決策壓力,使得布希政府在情報資訊獲取與管理上出現「失策」(blunder),造成戰略上的「冒進」(boldness)與「盲目」。由於錯信偏頗的證詞(或者是偏好),以爲伊拉克擁有大規模毀滅武器且不利於美國國家利益,率爾發動侵伊戰爭,最終未能查獲具體事證,但伊拉克國家破碎,人民飽嚐戰亂流離的事實已無法挽回。國際社會固難對美國繩以國際法,但美國國際信譽所受的傷害也不易彌補。83

值得反思的是,儘管「戰略」在資訊不充分、環境多變化、資源受限制、人爲偏好等前提下造成決策上的壓迫感,進而限縮決策時間與程序,但這並不意味「戰略」定然是非理性的決策,只是置於相對條件下思考,使得相對「有限理性」成爲戰略決策的宿命。擅於運用矩陣方式詮釋戰略決策的札格爾(Frank C. Zagare)認爲,理性決策模式是戰略決策的工具(instrumentalist approach),用以協助決策者思考如何選擇有利的方案,但並不需要以實證案例來強化其說服力。特別的是,合理可行或是看來最有利的方案,未必是決策者的首選。⁸⁴特別值得一提的是,「戰略」一經決策付諸實踐,通常在短期間內甚難有任何轉闤空間。費里曼在提到戰略特性時一再強調,「戰略」雖受時間與資訊壓縮下決

⁸³ 参見 P. Edward Haley, *Strategies of Dominance: The Misdirection of US Foreign Policy* (Washington D.C.: Woodrow Wilson Center Press, 2006), pp. 174-190.

124 2013 年 秋

_

Frank C. Zagare, *The Dynamics of Deterrence* (Chicago: Chicago University Press, 1987), pp. 8-11.

策,但決策之前仍須廣納各種意見與建言。但是一經決策,戰略便出現明確的排他性,過度的思慮與評估只會造成士氣低落 (demoralization),甚至傷害「戰略」的實踐能力。⁸⁵

由此以觀,「戰略」雖不排除理性決策的重要性與必要性,卻受環境條件、時機問題、資源能力、戰略偏好與資訊提供等種種問題制約,難以達到全然理性,而只能視爲是有限理性的決策。就此而言,「戰略研究」的科學精神與方法,無疑是決策時的有利輔助工具。

二、「戰略研究」講求「理性決策」

由於戰略研究是一種將研究對象予以脈絡化與系統化的知識體系建構,故而具有較高的可預測性,使得產出的相關決策具備可證性,也就是一種不易受任何偏好宰制的「理性決策」。

絕大多數的戰略或安全學者咸信,「衝突」是「戰略研究」學術化的核心,且無論後冷戰時期多麼強調和平安全議題的重要性,衝突仍存的事實難以否證。謝林著名的《衝突的戰略》(The Strategy of Conflict)一書,是站在決策者角度來做的理性決策(rational choice)。他認為,大多數的衝突情況是處在可以理性談判的情勢(bargaining situations)下,而參與者獲得期望目標的能力,常須仰賴其他參與者在互動狀態下的決策選擇。他表示,戰略所涉及的談判過程是一種「利益」(interest)、「威脅」(threat)、「合作」(cooperation)、「選案」(options)交織的狀態,於是「現狀」(status quo)、「雙利」(mutual gains)、「互損」(mutual damage)的局面有可能同時出現。謝林以嚇阻爲例指出,嚇阻是美國國家戰略的基石(keystone),而最高效能的嚇阻運用,即是超越軍事技術(military skills)不使用軍事力量以達成國家目標。⁸⁶易言之,謝林認爲戰略決策的產生,一方面來自與對手的互動結果,另一方面卻是善於運用潛藏的力量,驅策對手選擇雙方互利的方案。正是如此有利的互動決

Thomas C. Schelling, The Strategy of Conflict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9), pp. 5-11

Freeman, "Conclusion: The Future of Strategic Studies," in Baylis, Wirtz, Cohen, and Gray, eds., Strategy in the Contemporary World: An Introduction to Strategic Studies, p. 333

策,帶來「戰略」不以武力解決問題的正面效果。

簡言之,「戰略研究」重視理性決策係因不斷理論化產生的學術價值。理論化的重大功能與價值,不僅在於精確的描述與解釋現象產生的因果關係,相當程度上也在於提高類似條件下的預測能力上。⁸⁷無庸置疑的是,此種線性走向就是一種可以從過程到結果的邏輯推論,較易擺脫其它因素制約,而呈現決策理性的需求。

柒、「戰略」與「戰略研究」決策責任不同

一、戰略係「決策者」的責任

前美國總統老布希時代擔任國家安全顧問的史考克羅(Brent Scowcroft)回顧冷戰結束之初,戰略環境劇變,當時決策團隊手足無措,感慨地表示:「美國因應冷戰競爭環境所規劃與設計的國際政治與國內政治,從而建構的武裝部隊與軍事戰略,條然因冷戰結束而不知所措。美國面臨一個前所未有的戰略環境,獨自聳立在全球的權力巔峰,不知何去何從。」⁸⁸身爲國家安全戰略決策者之一的史考克羅,在冷戰終止國際戰略環境劇變之際,不僅肩負著美國今後發展的重責大任,也將承擔因戰略決策後影響盟邦或潛在敵對力量的互動關係,並導引國際戰略格局與國際體系走向,其決策壓力可見一斑。遺憾的是,從老布希、柯林頓至小布希執政初期,美國的國家安全仍仰賴冷戰期間規劃的「嚇阻戰略」,未適切調整方向,直到 2001 年造成美國國家安全重大災難的「911 事件」,始警覺到以國家爲主的嚇阻戰略對象,無法適用於一群恐怖份子。

布爾語帶嘲諷地指出實務決策者與研究者的差異,他表示「戰略」

126 2013年 秋

⁸⁷ 凱格利 (Charles W. Kegley) 認為,理論應具備描述 (describe)、解釋 (explain)、預測 (predict)、與方案提供 (prescribe) 等 4 大主要功能,參見 Charles W. Kegley, "The Neoliberal Challenge to Realist Theories of World Politics: An Introduction," in Charles W. Kegley eds., Controversies in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Theory: Realism and the Neo-Liberal Challenge (New York: St. Martin's Press, 1995), p. 8.

⁸⁸ George Bush and Brent Scowcroft, *A World Transformed* (New York: Vintage Book, 1998), p. 564.

與「戰略研究」差異引發的爭議,多半來自對「戰略人」(strategic man)的誤解,而此誤解又多半因軍事戰略予人無需理性的決策有關。事實上,任何決策皆須理性評估,但執著於程序行為的是「大學教授」(university professor)的智慧,不是戰略上的理性決策。⁸⁹換言之,戰略必須在特定時空內儘快做出決策,並全力貫徹執行。無論成敗,決策者都必須承擔任何的決策後果。有趣但吊詭的是,戰略能否成功往往不是當下可以清楚判定,正如格雷與費里曼所說,往往是後人從歷史實證角度提出戰略的成敗論斷。如此以觀,戰略決策者的歷史責任似乎較決策本身更爲沉重。

二、戰略研究者提供決策建議

有別於決策者的責任壓力與後果承擔,戰略研究者所扮演的角色較偏重於決策智囊、顧問與政策建言,也就相對理性客觀。厄爾斯(Fritz Ermarth)從決策理論觀點來看戰略的輸入與產出,他認爲決策者眼中戰略研究者的多數建議,指的是一系列可以操作的信條、價值觀與主張(assertion),並藉此引導決策者或領導人的行爲於決策選項中,俾能符合決策本身流程上的科學性與客觀性。90相同論點可見貝利斯與維特茲等學者,彼等認爲戰略研究是將政治、經濟、心理、軍事等學科方法論所建立的知識,運用於協助決策者的方案選擇,這也是科學性的研究結果,但最終究竟採用何種方案,畢竟屬於決策者的抉擇,戰略研究者難以置喙。91

格雷研究也指出,有些不明究理的評論者指責戰略研究者涉入戰略 決策過深,形同爲政策背書,從而影響學術研究的價值中立與客觀。這 樣的論斷,格雷認爲曲解了「戰略」與「戰略研究」在決策角色上的分 際。事實上,戰略研究社群成員自由進出政府決策部門,正是凸顯「戰 略研究」的高度社會效能與決策觀點流動,反而可以清楚看見文人運用

Hedley Bull, *The Control of the Arms Race: Disarmament and Arms Control in the Missile Age* (New York: Praeger, 1961), pp. 47-48.

FrizErmarth, "Contrast in American and Soviet Strategic Thought," *International Security*, Vol. 3, No. 4 (Fall, 1978), pp. 138.

⁹¹ Baylis and Wirtz, "Introduction," in Baylis, Wirtz, Cohen, and Gray eds., *Strategy in the Contemporary World: An Introduction to Strategic Studies*, p. 9.

客觀理性的學術能力對政府公共政策的影響力,這種現象足以反映出美國戰略決策者與戰略研究者之間的互動關係,從而避免寡頭式思考。92

史諾(Donald M. Snow)與布朗(Eugene Brown)也認爲,戰略研究社群的角色十分重要,他們是決策者與大眾之間的橋樑,扮演立法與行政之間的政策仲介,並代表一般民眾的意見,爲決策者提出學術性的專業研究成果,使決策不致於成爲少數決策菁英份子的偏見或擴權行爲。⁹³戰略研究智庫如「戰略暨國際研究中心」(Center for Strategic and International Studies, CSIS)、「蘭德公司」、「卡內基國際和平基金會」(Carnegie Endowment for International Peace)、「布魯金斯研究院」(Brookings Institute)、「胡佛研究所」(Hoover Institute)、「加圖研究所」(CATO Institute)等等不勝枚舉,足以說明提供政策建言的典型例子。可見戰略研究者固然是決策者的智囊,提供學術專業智慧,但某種程度上也具有替代民眾監督政府決策的功用。

值得說明的是,理論上「戰略研究」的線性歸納與推論所得的因果 論點,應該做爲戰略決策時的重要憑證,但某些時候未必如此,蓋因戰 略研究者並非戰略決策者,無需承擔決策成敗責任。所以,儘管戰略研 究者可以運用科學化的方式,中立客觀的歸納並研究出成功公算較大的 抉擇方案,提供戰略決策者選案參考,但畢竟是少數決策者必須承擔戰 略成敗之責。甚至不可諱言的是,正因某些決策結果可能攸關國家興 亡,具備充分民選基礎的「文人領軍」決策,以及文人智囊政策提供, 才較符合戰略決策的需求。

捌、結論

綜整本研究發現,「戰略」一詞源自歐陸,隨後逐漸譯爲一般通用 詞彙,內涵並未因語言層層轉譯出現嚴重差異,通常也以運用武力獲取

⁹² Colin S. Gray, *Strategic Studies and Public Policy: The American Experience* (Kentucky: The University Press of Kentucky. 1982), p. 2.

128 2013 年 秋

_

Donald M. Snow and Eugene Brown, Puzzle Palaces and Foggy Bottom: U.S. Foreign and Defense Policy Making in the 1990s (New York: St. Martin's Press, 1994), pp. 193-203.

戰爭勝利,或者是支持政治目的達成爲主要的功能意義,其所發展出的 理論體系,主要也是以武力爲主要訴求的實證之學。相對的,「戰略研 究」一詞出現於 1940 年代後期,且盛行於以英美語系爲主的學術圈, 傳統歐陸國家並未將「戰略」與「戰略研究」在意義上嚴格區分。此外, 本文研究也發現、儘管「戰略」與「戰略研究」在許多面向與議題相似、 例如核武戰略的研究與選擇,均是建立在其毀滅力量對國家安全形成的 絕對影響。然而,「戰略」與「戰略研究」在決策的影響效果上,卻有 著極爲懸殊的差異,正如基於國家安全所採行的「相互保證毀滅」戰略, 其決策影響是無法複製在反恐的戰略上。簡單的說,從決策觀點來看, 「戰略」是在變動不拘的環境下進行決策,因此無論是情報資訊、決策 擁有的時間、空間、決策流程與期望達成的目標、甚至於決策者的能力 與器識等,都限縮了決策必須全然理性的要求,使得戰略決策難以線性 呈現,從而分際出戰略決策者與戰略研究的角色。再者,在實務運作上, 「戰略」是縱向垂直的上下指揮關係,使戰略在執行上產生一條鞭的快 速流程,以便發揮支持政策目標達成的最大效果。「戰略研究」則因學 術所需呈現橫向議題發展,並在國家中心論下,研究武力與政治如何透 過戰略運用產生國際影響力。

值得一提的是,近代學科交織十分普遍,方法論常互爲套用,使得 「戰略」與「戰略研究」無法如前段般清楚分割,然兩者的確有些不同, 從事「戰略」與「戰略研究」者宜適切分辨之。

(本文為作者個人意見,不代表本部政策立場)